

采 购 合 同

甲方（买受方）：普华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出卖方）：大连新鑫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规定，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平等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履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1 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卖、甲方同意从乙方买受的货物（以下简称货物），为本合同标的。

1.2 货物清单及价格见附件 1。

第二条 货物的运输及交付

2.1 货物由货物起运地运往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保险由乙方负责办理，货物交付至甲方前的所有费用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2.2 交货时间：乙方应于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将所有货物交付给甲方，由甲方即时出具货物接收单据。

2.3 交货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白莲泾路 127 号 21 层。

2.4 联系人：（收货人）胡康玉 15216609171 （甲 方）

（乙方）戴玉

第三条 价款及其支付

3.1 本合同价款（合同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元整（¥680,000.00）

乙方为获取本价款而应履行的义务为向甲方准时提供本合同第一条所描述的货物。

3.2 付款方式：

3.2.1 合同签订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60%（肆拾万零捌仟元整¥408,000.00）。

3.2.2 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40%（贰拾柒万贰仟元整¥ 272,000.00）。

3.2.4 乙方必须出具与本合同总金额相符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1 套，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3 开票付款信息

甲方开票信息：

甲方单位名称： 普华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80994300B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 127 号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 21 层

电话： 021-61246999

开户行：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账号： 01-11-0102-1

乙方收款信息：

乙方单位名称： 大连新鑫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31747897565E

地址： 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96 号 11 层 15 室

电话： 0411-84754270

开户行： 中国银行大连高新技术园区支行

账号： 283056326080

第四条 质量保证

4.1 乙方保证交付的所有产品必须为原厂正品，并属于合法产品，且保证上述产品已经得到原著公司之各项合法授权，包括经销权、使用权，否则甲方将无条件退货，乙方无条件返还甲方货款并承担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4.2 如交付产品中有配套软件，乙方保证交付的所有软件均可正常安装与运行，如发生不能正常安装与运行的现象，乙方应立即免费更换，并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4.3 乙方免费提供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培训。

4.4 所有产品的保修期为叁年，如有技术协议（附件/）则保修条款以技术协议为准。

4.4.1 保修期内，乙方对产品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排除，对出现故障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免费进行修理或更换。

4.4.2 保修期满，乙方应持续对产品使用期间出现的故障提供维修服务。对维修所需费用，乙方应仅收取正常的成本费用。

4.4.3 保修期内，乙方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采用其他渠道和方式对产品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对产品~~在~~保修期内质量缺陷造成的甲方和（或）第三人财产和（或）人身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权利保证

5.1 乙方应保证对提供的产品具有合法的所有权或销售权，不存在任何第三方的抵押权及其他的权利，不会妨碍甲方对产品的使用及销售。

5.2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均为原厂、原装并未经开封使用过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在先权利。

5.3 乙方保证采购产品配置符合项目需求，如有遗漏，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

第六条 验收

6.1 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根据货物制造商的质量技术标准或合同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在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6.2 乙方保证货物是原厂商提供的全新产品。

6.3 未尽事宜见技术协议（附件 / ），如无技术协议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包装

7.1 货物包装为原厂商包装，乙方对包装物不予回收。

7.2 货物包装须为坚固的新木箱/纸箱以保证货物长途运输安全以及具有防湿、防潮、防震、防锈等性能。对于集成电路等特殊材料还需防静电措施。

7.3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索赔

8.1 货物质量不符合原厂商标准、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行业标准的，数量或规格与本合同规定不符、货物非原厂商包装或包装损坏，甲方有权拒收货物、拒付货款并有权要求退换货物。

8.2 如果发现货物无论任何原因引起的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良的原材料或验收时未发现缺陷但用于生产后导致甲方的产品运转不良，甲方有权按损失向乙方索赔。

第九条 合同的修改和确定

甲乙双方如需修改本合同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期限，须经双方协商书面确认后生效。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0.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国家相关保密工作的法律法规。

10.2 双方同意，无论在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均应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磋商合作过程中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等(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资料的全部或部分。资料接受方仅可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如有违约，一方将向对方赔偿因员工违约披露、使用保密资料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包括律师费)与其他支出。

10.3 双方承诺，应仅为本合同目的在下述情形下方可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 1) 出于评估、论证将承担工作的需要；
- 2) 出于履行本合同的需要；
- 3) 保密资料均不得以任何方式用于对对方不利、有损或相竞争的目的。保密资料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被复制、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信息编纂、透露给第三方等。

10.4 本条款构成独立的保密协议，本条款的约定对双方的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本条款的效力于全部秘密信息的秘密性全部丧失时终止。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因用户原因要求对合同设备进行变更的，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乙方七个工作日内不予答复的，视为乙方同意。

11.2 乙方逾期交货，按逾期交货部分价款每日 0.1% 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如果逾期交货超过原定期限一个星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的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不因甲方终止本合同而免除。

11.3 甲方逾期付款，按逾期付款部分每日 0.1% 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11.4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20%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甲方如果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需按实际损失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11.5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11.6 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及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

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11.7 泄露国家秘密的按国家保密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泄露商业秘密的一方向对方支付合同额的 1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 由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战争和其他经双方同意的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或适当履行）的，免除相应的违约责任。

12.2 受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情况的有关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者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应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12.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十日以上，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起十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13.1 本合同如有纠纷，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13.2 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授权

本合同甲方授权耿恺悌（姓名）为该合同的签署人，并负责合同项下的所有经济活动，未经授权，行为无效。乙方授权任立名为该合同的签署人。

第十五条 其它

15.1 本合同包含1个附件，附件 1 为货物清单及价格，附件/为技术协议（如有技术协议），附件/。

15.2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买受方)	普华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出卖方)	大连新鑫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21层	地址：	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596号11层15室
电话：	021-61246999	电话：	0411-84754270
开户银行：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大连高新技术园区支行
帐号：	01-11-0102-1	帐号：	28305632608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80994300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31747897565E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2025.12.11	签字日期：	2025.12.11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 1:

货物价格清单:

序号	名称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价 (元)
1	汽车电子 单元 ECU 控制器 测试系统	<p>1、信号转换和处理: ECU 控制器测试系统能够接收各种传感器和其他装置输入的信息, 并将其转换成微机所能接受的数字信号。同时, 它还能给传感器提供标准电压。</p> <p>2、数据存储和计算: 系统储存车型的特征参数和运算所需的数据信息, 并根据输入信号和相关程序计算输出指令数值。</p> <p>3、故障诊断: 系统将输入信号和输出指令信号与标准值进行比较, 确定并存储故障信息, 以便维修人员诊断和修复车辆故障。</p> <p>4、执行元件控制: 系统向执行元件输出指令, 或根据指令输出自身已储存的信息, 控制发动机和其他汽车部件的工作。</p> <p>5、自诊断功能: 当车辆发生故障时, ECU 可以将故障以代码的形式存储在电脑中, 维修人员可以用专业设备读取出来。同时, ECU 还会以故障灯的形式反映在仪表盘上, 提醒驾驶员及时检查车辆。</p> <p>6、自适应功能: ECU 具有自学习能力, 可以实时读取车辆的数据, 适应驾驶员的驾驶习惯, 进而调整发动机和变速器的反应能力。</p> <p>7、功率调节功能: ECU 调节车辆的马力、功率和扭矩。通过刷写 ECU 程序, 可以突破车辆动力的限制, 提高车辆的动力。</p>	套	2	340,000	680,000



